

# 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

## 第十一屆第一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114年10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時

地 點：自行車研發中心 3樓 訓練教室（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七路17號）  
視訊會議室連結 Microsoft Teams（視訊會議室名稱：台灣自行車  
公會第11屆第一次臨時理監事會議）

主 席：理事長吳盈進

記錄：蕭曉婷

出、列席與請假人員：(略)

理事應出席 27 人、出席 25 人、請假 2 人。

監事應出席 9 人、出席 8 人、請假 1 人。

來賓、列席與請假人員：(略)

### 壹、 會議說明

一、因應近期產業鏈於國際市場面臨強迫勞動（Forced Labor）合規風險與輿情關注，為避免被持續放大解讀並降低對會員接單與品牌信任之影響，特召開臨時理監事會議。

二、本次會議以「預防優先、全產業供應鏈治理」為原則，聚焦四項重點：

- 1、為倡議產業全供應鏈自評自檢。
- 2、為補助第一批先行者進行「供應鏈盡職調查」並啟動涉外基金補助。
- 3、為彙整理監事在實務執行之困難與意見。
- 4、建立與各相關部會(如：勞動部、國貿署、產發署及本會法律顧問…等)之固定諮詢窗口。

三、會議採實體與視訊並行方式進行。

### 貳、 主席致詞：略

## 參、事項說明

一、倡議全供應鏈進行符合台灣法規之自評自檢：為降低產業整體商譽與接單風險，公會提供台灣針對勞工管理之相關評估項目（如：勞動條件自主檢視表、外國人生活管理計畫書等）建立一致的自評基準，推動會員及其供應鏈啟動自檢自查。

1、依據勞工管理辦法及注意事項之相關資源，如下：

附件一：【政府資源.pdf】（略）

2、勞動相關檢視表，如下：

附件二：【勞動條件自主檢視表.pdf】（略）

附件三：【外國人生活管理計畫書.pdf】（略）

附件四：【112年禁止強迫勞動參考手冊-2023.pdf】（略）

二、為推進第一批先行者的「供應鏈盡職調查」，公會已就市場資源進行評估；綜合輔導經驗與成本效益，擬請 台灣檢驗科技（SGS）作為說明單位，並邀請 SGS 台灣檢驗科技的專家來介紹可行的輔導與稽核資源，俾供與會理監事進一步決策。

三、「供應鏈盡職調查」輔導與稽核項目說明：

1、完整流程執行過程包括「選擇客戶需求的盡職調查系統」、「輔導單位」、「稽核單位」、「發證或者出正式報告」……等等的流程。

2、市面上有許多可以執行上述作業的選項，公會基於最迅速、最有效及費用各項考量條件，茲提出推薦執行單位和盡職調查系統供臨時理監事會議進行討論。

## 肆、討論提案

### 第一案

提案單位：公會

案 由：以國際社會責任認證 Worldwide Responsible Accredited Production (WRAP) 為標準，推動本會第一批先行者進行合規輔導；經評估，建議將輔導單位指定為緯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輔導期末委託 SGS 台灣檢驗科技執行「供應鏈盡職調查 (DD)」作業。費用估算在：輔導 NT\$100,000 + 稽核/DD NT\$100,000(此為參考費用其與員工人數有關，實際報價可能有

一些差異），均屬合理範圍。（補充說明：在本次臨時理監事會中經與會理監事提議除了WRAP之外，希望還可以有其他選擇，於是公會又聯繫了SMETA（SEDEX），並且提供說明資料，如附件八(略)：常見盡職調查系統。）

- 說 明：1、全球常見盡職調查系統和認證發證機關眾多，此次委託WRAP為美國之認證機構，它根據自身的12項準則，同時對應IL0的11項準則進行審查，通過審查之後發給證書及證明的Statement，為國際買家普遍採信之標準，涵蓋勞動、人權、健康安全、環境與合規等面向（包括反恐），能與出口市場要求對接並提升客戶信任。
- 2、緯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與SGS台灣檢驗科技均為國內已有具體經驗之單位，兩者搭配可建立輔導及稽核一貫化作業。
- 3、兩家公司提出以NT\$10萬（輔導）與NT\$10萬（稽核/DD）為估算金額，對照市場行情屬合理範圍，且可形成對外可被認可之合規證據與改善紀錄。
- 4、WRAP網頁介紹如下：

英文：

<https://wrapcompliance.org/en/about/what-we-do/12-principles/>

<https://wrapcompliance.org/en/the-era-of-enhanced-scrutiny-is-upon-us/>

<https://wrapcompliance.org/en/about/our-team/>

中文：

<https://www.iseoleader.com.tw/home/iso-coaching-detail/WRAP>

辦 法：1、有意願參與輔導者將各別與緯思及SGS進行簽約程序，費

用由企業自付，待執行輔導與稽查完成後，依據查驗報告進行本會既定補助辦法申請部分補助。

2、依本案時程推動，定期於理監事會報告進度。

**決 議：**本案經理事長詢問在場與線上全體理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隨會議記錄附上 SGS 及緯思顧問公司的簡報檔案，如附件六(略)、附件七(略))

## 第二案

**提案單位：公會**

**案 由：**補助第一批先行者（50家）進行「供應鏈盡職調查」並以公會涉外基金特別預算提供補助。

**說 明：**中小企業導入查核成本高、方法不一。為快速建立示範案例，「供應鏈盡職調查」，受稽核前亦同步安排合規輔導，期許第一批先行者可以帶動擴散，並同意啟用涉外基金編列特別預算補助。

**辦 法：**1、受補助廠商應為本會會員，且未曾停權過之會員廠商，上限50家。

2、補助原則：

(1) 於114年12月17日(三)前向公會表明有意願參與並完成切結書(如附件五)簽訂。

(2) 於切結書完成簽訂後12個月內(~115年12月)完成輔導和查驗項目，並取得證書或報告書。

(3) 參與第一批「供應鏈盡職調查（DD）」作業先行者之會員廠商，或已經自行展開「盡職調查（DD）」作業的會員廠商，其合作輔導單位與查驗證單位，不限緯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與SGS台灣檢驗科技，均在受補助範圍內。

3、成果揭露：對外僅公布綜合指標與覆蓋率；個別報告保密。

4、補助經費來源：

- (1)涉外基金係為「因應輸出自行車涉外控訴案件、維護外銷權益」所設；用途含因應案件召開會議、講習/研究、出席說明會、相關差旅與雜支等（屬於推動查核/講習與說明所必須的費用）。
- (2)使用原則明定：凡涉及全體共同利益者，得於基金項下支付；若僅涉個別或少數廠商，得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基金項下撥款補助「部分」費用。
- (3)本案屬涉外風險之預防性治理：以第一批先行者完成「供應鏈盡職調查」，加速合規、降低通關與訂單風險。
- (4)依涉外基金管理辦法，對涉及全體共同利益之事項可動支；本案「先行者」雖為少數，但其示範與擴散係服務全體之共同利益，合於條文之「特殊情況補助」之範圍。
- (5)補助僅限輔導、查核所需費用，補助金額以會員級數分級補助，如下表所示：

會員級數	涉外繳交金額/月	倍數	家數	預估補助金額
一	2,000	12.5	49	150,000
二	1,280	8	9	120,000
三	720	4.5	33	100,000
四	320	2	94	80,000
五	160	1	168	50,000

單位：新台幣

- (6)授權公會會務人員執行本案，由監事會召集人與法務與安全委員會共同核定，並於每次理監事聯席會中專案報告，直至補助經費撥付完成。

**決 議：**本案經理事長詢問在場與線上全體理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提案單位：公會**

**案 由：**彙集理監事對於移工相關法令執行過程可能之困難與意見，徵詢各部會與法律諮詢窗口，以提供一致且可追溯之官方／法律意見，降低會員廠商在移工與合規議題之風險。

**說 明**：針對廠商後續可能面臨相關法規、作業與對外壓力等疑問與障礙；邀請理監事提供共通難題，作為公會與政府對話依據，並提出可執行之相關對策。

**辦 法**：1、會中蒐集問題點後，會後進行問題分群（如法規／合約、作業與證據、對外溝通……）。

2、彙整並公告跨部會與法律諮詢窗口清單（單位／聯絡窗口／連絡電話及Email／受理範圍），包含勞動部、國際貿易署、產業發展署與公會法律顧問等。

3、於下次理監事聯席會邀請法律顧問與政府相關部會單位列席或提供書面回應。

**決 議**：本案經理事長詢問在場與線上全體理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案**：無

**陸、散會**：中午12時25分